

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股东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大股东上海菁尧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菁尧投资”）的通知，菁尧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进行了解除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
上海菁尧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否	193,439,504	2018年3月20日	2019年4月2日	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	100%
合计	--	193,439,504	--	--	--	100%

2018年3月20日，菁尧投资将其持有的120,899,690股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进行了质押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大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4）

因公司实施了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，上述质押股数由120,899,690股调整为193,439,504股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菁尧投资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93,439,504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.29%，累计质押 0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0.00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.0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四日